

文／伸港教會 鄭淑潤

神的賜福與管教

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，相近的時候求告祂；
又要以耶和華為樂，祂就將你心裡所求的賜給你。

信仰
專欄

蒙恩見證



與夫婿攝於老家三合院前

我出生於1934年，1936年受洗，算一算，歸基督做神的兒女已有80年。人生旅程有甘、有苦，曾經歷十次開刀、罹患兩次癌症、車禍骨折、被人倒債……等。求學時代，沒有週休二日，又無宗教教育，且家住在二水離教會甚遠，因此聚會機會很少；然而感謝主的保守，信仰沒有墮落，更感謝主的是，讓我與主內弟兄聯婚，夫家在線西，每星期六都有機會到教會聚會。可惜的是，我的靈性沒有成長，信心平淡。直到在遭遇患難時，才體認到這位又真又活的神，明白遇禍、遇福都有神美好的旨意和安排。

被倒債神開路

1969年，先生在彰化的台灣化學公司工作，而我也要到彰化的稅捐處上班，因此我們計畫在彰化購屋，為此籌款。結果，房子沒買成，反而錢被倒了（大約損失先生十年的薪水）。這打擊非常大，我每天禁食禱告，求神開路。

有一天晚上，我做了一個夢，夢見我經過一條被水淹滿的路，我甚害怕，走不過去，呼求神救我。這時聽見有聲音說：「靠神勇敢走過去！」我就開口「奉主耶穌聖名」涉水而過，忽然看見前面有一條又大又光明的黃金路。醒來後，心裡很感動，原來神已聽見我的禱告、看見我的痛苦，心中相信神一定會開路。



然而日子一天過一天、一月又一月，都沒有消息，我的信心開始動搖，就向神撒嬌：「神啊！祢如果沒有給我開路，我會煩惱到死的……。」《箴言》十七章22節說：「喜樂的心乃是良藥；憂傷的靈使骨枯乾」；我真的病倒了，一個星期不能起床。先生的哥哥看到此情形，催促我就醫，但因住家附近沒有勞保醫院，便來到台中的澄清醫院治療，住院兩週才回家。沒想到的是，不久之後我竟吐血了，於是又到員林綜合醫院照X光，醫生診斷我是得了「肺結核」，建議我到彰化肺結核中心治療。

壓傷的蘆葦，祂不折斷；將殘的燈火，祂不吹滅。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神這裡來（太十二20，十一28）。

我正要到漁會拿保單辦住院手續，剛好遇到堂兄，他是漁會理事長，不相信我會罹患這病，他與醫生是好朋友，於是請醫生再次仔細檢查。感謝神！再次檢查後只是感冒引起感染。從此我悔改禱告，求神憐憫，赦免我的無知與過失，病就漸漸好了。

1970年，病剛好時，感謝主恩，公所的民政課向縣政府申請到一筆經費，鄉長欲聘我當縫紉補習班的老師。當時我只學過幾個月裁縫，自己都還在學習中，但因鄉長有再請一位專業老師，我便答應當這位老師的助手。在這位老師的指導下，我一面教學生一面學習，不僅縫紉技術大有進步，又有薪水可領。「凡敬畏耶和華的，無論大小，主

必賜福給他」（詩一一五13），神的恩典永難忘懷。

四個月的補習班生活結束後，有成衣公司要我帶學生去實習，當實習結束時，正好要過年了，總經理邀請我過年後和學生們到公司上班，請我去當領班。我心想，這是一間中日合作且從織布到成品一貫作業的工廠，如此大的公司，讓我擔憂著是否能勝任，而且孩子都還在求學階段，需要人照顧，思想此，我本想辭拒，但總經理很誠意地挽留我，並提出很好的條件，薪水比補習班還高，且願意讓我學習四個月，可自由上班等等，我便答應了。

1971年2月，我開始去上班，廠內有幾十種縫紉機，還有日本客戶頻繁來訪，他們知道我會日語，常叫我當翻譯，我認真學習，很快就把廠務的相關事宜學會了，受到公司的器重。感謝主！賜給我這麼好的工作機會，主恩浩大！

工作半年後，公司從縣政府申請到製作假髮補習班的經費，因老師是日本人，我就被調往假髮補習班當翻譯，也因此學會了製作假髮的技術。過了半年，假髮補習班結束，公司又要開編織草蓆外銷日本的公司，便請日本人來台灣指導。我們先種植蘭草，等蘭草長大收割了，日本人便教我蘭草的加工、編織與機器的保養，感謝主賜我智慧能夠學習。之後公司引進了機械，成立了工廠，我便把操作技術傳授下去。

後來公司又在附近蓋了成衣廠，依舊派我負責。感謝主，這工作對我來說很適合，公司也請日本女設計師來指導，因此我又學了許多，在工作上更上一層樓。1975年，我被聘請擔任線西鄉婦女會理事長。聽說在我任理事長的12年間，是婦女會最昌盛的時期，有很多會員，舉辦了許多的活動。

人的腳步是神安排的，有神帶領事事順利，這是我人生最高峰的時期。但凡事有利也有弊，全公司由我負責，因此責任很重、壓力很大，每天早出晚歸，少有休假，我又常出差到日本，生活很是忙碌，以致我沒有機會去教會，也沒有時間思想神的教導與教會的一切，外表雖風光，但心裡很空虛。惟一還配得稱為神兒女的事，便是在工作上做事認真，與客戶、同事間往來，不貪不取，一切為榮耀主名。上司很信任我，他們稱讚我是誠實的基督徒。

開腦瘤神與我同在

感謝神的賜福，在這家公司順利工作了14年（1971-1985年），兒女們皆長大了，經濟也穩定了；雖離神愈來愈遠，但時時感念神，每逢安息日沒去聚會時，心裡總會感到不安！有一天，我的弟弟陳芳田對我說，教會缺少工人，勸我要為主做工。但我覺得我還需要這份工作，想著六個孩子尚在求學，而且我也很喜歡這份工作，做得很有成就感。我是員工們的老大姊，公司的老闆、總經理（日本人）也都很信任我。雖然我在



工作上做任何事都榮耀主名，但有一件事我虧欠了神，我把神託給我的一千兩銀子埋在土裡，沒為主傳福音，沒領一人來歸耶穌。

1983年10月，我發現右手右腳常麻到不能走路，四處求醫，後來在台北長庚醫院檢查出是腦瘤，要盡快開刀，否則有生命危險；但成功率只有一半，若手術成功，也有後遺症或需要復健。我聽了很憂慮，當時才49歲，接下去的人生不知如何，內心很害怕，遲遲不敢簽手術同意書，整日吃不下、睡不著。我雖然記得要求靠神，但那時信仰非常低落，不知道神是否願意垂聽，只有日夜禱告，也在禱告中向神許願：「如果我能痊癒，我要為主做工。」當時剛好全台正逢秋季靈恩會，有很多人為我代禱。

一天晚上，我夢見自己走入一個黑暗的幽谷，心裡很害怕，忽然前面站著一位穿白衣的人，很高大，從腳看上去，看不到他的臉。他用很慈祥的聲音對我說：「妳來這裡做什麼？回去。」我一回頭，便看見前面的路又光又亮。醒來後，我以為是日有所思、夜有所夢的關係，不知是異夢，也不知是什



麼意思，直到第二次又夢到同樣的場景。感謝神！我忽然清醒，知道神與我同在，便不再疑惑。經云：「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祂，相近的時候求告祂」（賽五五6），我要趕緊抓住神，不再猶豫，於是告訴醫生，願意開刀，愈快愈好。

感謝神，手術順利，恢復也很快，幾天就出院了，暫時住在泰山區女兒的家。一星期後，剛好新莊教會舉開靈恩會，我戴著假髮去參加，同靈們因不知我已動完手術，還想著在靈恩會結束後要去看我，沒想到我已經平安回來了！很感謝他們為我代禱的愛心。

不久後我回到彰化的家，公司的同事們來火車站接我，看到他們，我內心非常感動，想離職的話當下就開不了口。後來還是向老闆提起此事，老闆很誠懇地慰留，且讓我養病期間這四個月的薪水照領，還三兩天就叫司機載我到公司指導他們。公司的日本人總經理，開玩笑地問我有沒有「阿達（傻）」，我說：「沒有，沒有！」當我再提辭呈想去做聖工時，他勸我「要做聖工也要有錢」，還答應我可隨時自由上班，若有空常回公司指導他們。我感到盛情難卻，便繼續待在公司了。

賞賜收回皆由神

然而，「一個僕人不能事奉兩個主；不是惡這個愛那個，就是重這個輕那個。你們不能又事奉神，又事奉瑪門」（路十六13）、「你向神許願，償還不可遲延，因祂不喜悅愚昧人，所以你許的願應當償還」（傳五4）。我豈能一邊拿人薪水、不盡心做事，又一邊為教會做工呢？因此後來我放下了為主做工的機會，違背了向神所許的願。

工作了一年多後，公司被倒債，老闆不得不轉業到北部另謀生路，我便失業了。當時雖有一份為主做工的心，但不知如何做起，心便又動搖了，想著我有技術，又還不是很老，便與同事另租一間小公司創業。做了一年多，沒有神的賜福，事業不順利，就關門了。接著在朋友的介紹下，又去打工了一段時間。

之後，有一間成衣公司找我去任職，我以為這是神的旨意，要再賜我工作機會，便接受了這份職務。在這裡工作了一年半，雖然新公司的各種條件都比以前的公司更好，老闆也很信任我，公司地點離教會近，偶爾也能參加聚會，但我總是感到不安。一天晚上，夢見滿身都是蛇在我身上爬來爬去，忽然感覺魔鬼環伺我，難怪我工作不快樂，便向公司提出辭呈。公司為了留我，又給我加薪，但我知道沒有神的賜福，工作是不會愉快的，因此我把公司接手的人選安排好後，

就偷偷地離開公司了。

沒想到就在此時，以前成衣公司的老闆因過去票據法被關而剛出獄，正集資又要開成衣公司，找不到適當人選，知道我沒去上班，便來請求我非幫他們不可。在這種情形下，我非鐵石心腸，加上信心也不堅定，於是我最後一次向神祈求，等我幫他們安頓好後，一定全心為主做工。

我不但幫他們處理工作，還投資了一點點（因他們實在很缺資金，需要我的幫忙），感謝神的憐憫，順利做了一年半，一切安頓好後，我想可以放手了，這時老闆又慰留我說：「公司開始賺錢了，妳卻要離開，豈不是太可惜了。」未料，意外的事發生了，以前的債主叫討債公司來要債，揚言若不還錢就要砸公司，我怕傷到自己和員工，因此不敢再做，幾天內就把公司收了，並把廠內的縫車也賣了。

這一年多裡，雖領了薪水，但自己投資的錢卻收不回來了。深深體會到向神許願償還不能延遲，賞賜的是神，收回的也是神。感謝神的憐憫與等候，在我多次違背神的旨意時，神還是如此愛我，沒放棄我。「**凡事都可行，但不都有益處。凡事都可行，但不都造就人**」（林前十23）。

遵守主命祂要賜福

工廠關門時，正好伸港教會在重蓋，我除了參加炊事組的工作外，其他的也幫不上什麼忙，於是我又向神祈求，在做聖工之餘，如有時間，讓我邊做家庭代工，若教會有事，我一定會參與，一定遵主旨意做主工。

感謝主允許我的祈求，有一天晚上作了一個夢，聽見有聲音告訴我：「妳遵守主命，祂要賜福給妳，把妳衣袋裝滿滿的。」我醒過來暗笑主耶穌真可愛，我只想有一點家庭代工，豈能口袋滿滿？我向公司買回了兩部縫紉機，有主工就參與，有空就做些家庭代工，其實賺不了多少。因比較有空閒在家做一些自己想做的事，感謝神的提醒，使我想起一件事。婆婆在世時，與一位至親幾十年來常為家產糾紛，而且兩家前輩也不在了，一天過一天，誤會都不能解決，此時想起此事，覺得不能再拖下去，於是為此禱告，求神開路。經過一個多月，我再去拜訪至親的家人商量此事，主開啟雙方的心，此事很圓滿地就解決了，並使我們得了一筆權益金，感謝神！

我們的神是無所不知、無所不在的神，「**尚未求告，祂就應允；正說話的時候，祂就垂聽**」（賽六五24）。主耶穌想必會笑我們，放著大錢不去取，每天為小錢而努力，值得嗎？此時新會堂快完成了，有許多聖工



需要幫忙，我參與了炊事組和準備獻堂等工作，原來神有如此美好的旨意！

貪念神提醒

因為你們確實的知道，無論是淫亂的，是污穢的，是有貪心的，在基督和神的國裡都是無分的。有貪心的，就與拜偶像的一樣（弗五5）。

記得在公司要關門時，委託我把所有縫紉機轉售，而我想要買兩台縫紉機自用，便與商家談好價錢；然而交錢時，買車的商家不老實，少算了一些錢給會計，因此我便想，自己向商家買回的縫紉車也不必照當時所約定的價格，我要將差價扣回來。那時我不覺得自己有錯，因為我也是股東之一；但我們的主是信實的、是完全的主，祂要我們像祂完全，不允許我有此貪念。

當晚，我做了一個夢，夢見我要進入一個很潔淨且光明的大禮堂，裡面的人都穿著潔白的衣裳，門很窄，我擠不進去，突然間發現我穿著不潔的衣服，便跑去偏僻的地方想脫掉衣服，但一直拉扯都脫不掉，弄得滿身大汗，我就醒來了。思及此夢，想必是神在警戒我，不可與未信者一樣有貪念的心（那商家是吃齋的，他也知道我是基督徒），因此交縫紉機時，我把約定的價錢老老實實地交給對方。感謝主！我以善勝惡，榮耀主名！

在神面前不可冒失開口

以前，教會未買交通車，訪問只能由傳道騎機車載一位姊妹，那時我常和傳道出去作家庭訪問。有一天，一位姊妹向我說，傳道比較喜歡和我出去訪問，我聽了很不高興，就想把機會讓給別人。待下次訪問時，我就告訴傳道說，我明天要出貨，不能去；但其實我是留在家裡的。那天，我想著可做點工作，當縫紉機一啟動，機械竟轉個不停，我緊張地試過各種方法，甚至拔掉電源，卻無法使縫紉機停下來。

我心中害怕，我說謊話了，神都知道，心中敬畏只求神能赦免，並惶恐地跑到同村中一位同靈媽媽的家，待回來時，機器已經停止了。至今30多年了，那台縫紉機都運作正常，從未故障，這讓我深切體會到神是欺瞞不得的。「你在神面前不可冒失開口，也不可心急發言；因為神在天上，你在地下，所以你的言語要寡少」（傳五2）。

試探神三次發燒

1985年失業時，曾去應徵一家中日貿易公司的翻譯工作，是做外銷日本高級抹布的工廠，地點在伸港鄉，雖被錄取，但因廠房還在興建尚未開工，故遲遲未通知上班，我也不是很在意，因不知我是否能勝任此工作，而且後來我已決心為主做工了。

到1990年，我正準備第二次要到美國為



女兒坐月子時（女兒生第三胎），這間公司才來通知要上班，我就推辭了。又經過十多年，這家公司在線西開分公司（離住家走路只要20分鐘，也有公車），九點上班、十一點下班，有週休二日，且工作時間跟兩週一次的下午家庭訪問不衝突，我就答應去上班。

工作一段時間後，以前的同事在我上班的公司附近開了間成衣公司，走路約5分鐘，請我過去幫忙。因此我早上上班，下午就常去同事的工廠打工。當時教會已買了交通車，先生也退休能協助聖工，我就將訪問工作交給他，因我喜愛這份打工，雖然錢賺得不多。

有一天下午，傳道和先生同去訪問，我沒去，而是去打工，到4點多時，忽然發高燒，趕緊聯絡先生帶我到醫院掛急診，打了點滴，半夜才回家。接著第二次、第三次，每次不去家庭訪問而去打工時，都會發生同樣的情形，一天打工的工資都不夠支付急診費呢！主啊，祢實在是又真又活的神！從此我不敢再試探神，早上上班，下午有訪問就和先生遵行主旨意，同心做主工。更何況，做主工能蒙神賜平安，身體健康，日子過得很快樂呢！

「又要以耶和華為樂，祂就將你心裡所求的賜給你」（詩三七4）。幾年之後，抹布公司移到中國，我就不必再到公司了，可以在家用電話來聯繫公事。從此，專心為主做工。做主工不落空，主必定賞賜！

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至缺乏（詩二三1）。

感謝主耶穌，主給我的恩典真是數算不完，願一切榮耀歸給天上真神，阿們！

